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71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宇通讯”或“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 650,500 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按不超过人民币 17.50 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回购股份，首次回购股份 44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097%，最高成交价为 11.2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1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494.9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4 日、2022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2022-053、2022-061、2022-063、2022-067、2022-069、2023-001、

2023-0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514,5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254%，最低成交价为 11.16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13.0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098.5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3 年 9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向 74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2,5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 A 股股份。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49,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2360%，过户价格为 8.2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预留份额部分股票 192,550 股已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479%，过户价格为 8.2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 650,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39%。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使用部分应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予以注销。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综合公司目前情况，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 650,500 股公司股票全部予以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股份注销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成；本次按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股本结构进行测算，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24,933,405股减少至524,282,905股，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股）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529,400	36.49%		191,529,400	36.5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3,404,005	63.51%	-650,500	332,753,505	63.47%
三、股份总数	524,933,405	100%	-650,500	524,282,905	100%

注：公司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届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研发能力、债务履行能力、生产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方面造成重大影响。将部分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有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规定。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及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并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